《自然科学史研究》 第39卷 第1期 (2020年): 53—64
Studies in the History of Natural Sciences Vol. 39 No. 1(2020)

明中后期"候气之争"本末考

潘大龙
(赤峰学院,赤峰 024000; 上海音乐学院,上海 200031)

摘 要 在"候气法"由盛转衰的过程中,明中后期乃一关键节点。候气法在明初随《律吕新书》被纳入官方乐学体系,对候气法真伪的讨论即在此背景下展开。据诸家议论,可依时序为经,学派为纬,将论争过程归为成化、弘治时代,正德、嘉靖时代,隆庆、万历之后时代三个阶段。朝廷礼乐制度演变及诸家学派话语消长则是影响论争的重要因素。

关键词 候气法 明代乐论 明代礼乐制度
中图分类号 N09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0224(2020)01-0053-12

"候气"是汉代产生的测候之术,历代卜者或乐学家往往以此测定节气、考正律吕。在漫长岁月中,候气实验始终不绝,然鲜有应者。终于在明末清初时,这一古法被判为虚妄。候气法由盛转衰的过程中,明代是关键环节 "学术界强烈质疑候气的声浪,是直到明中叶以后才开始涌现的。"[1] "更确切地说,始于明代后期。"[2] 那么对于这一重要转折期,今人研究进展如何?

自20世纪90年代以来,关于候气真伪问题的讨论重新升温,1989年时有实验报告将候气解释为物理共振现象后,黄一农、张志诚撰《中国传统候气说的演进与衰颓》一文[1],以史笔详细梳理了候气说从出现到衰微的全过程。是文述至明代情况时,列举了众多学者的反对声音,证明候气术在当时已逐渐被认作附会之说。至21世纪,仍有研究者欲为候气昭雪,于是戴念祖作《中国古代候气兴衰史述评——兼谈"候气伟哉"之误》[2],从科学角度深入阐明了候气法在物理层面的虚妄性,并在黄文基础上继续补充明代否定派案例。除了考辨真伪,候气史的哲学内涵也一直为学界关注: 王玉民《候气术——古人观念中天地人之纽带》一书着眼候气的文化史意义,在明代部分选取瞿九思、朱载堉、邢云路等人为例,阐述了否定派背后的新学思潮[3]; 日本学者儿玉宪明《候气术所体现的诸"气"观》(候気術に見える気の諸観念)一文则立足于"气"论变迁,解释了由汉至宋候气演进的内在逻辑,并于文末简要点出了明代否定说的三种类别: 对候气理论的修正、对候气装置的质疑、对候气现象的批驳[4]。关于明代候气之争,今人研究已颇可观,但仍有几点不足:

收稿日期: 2017-07-18; **修回日期:** 2020-01-14
作者简介: 潘大龙,1988年生,内蒙古赤峰人,赤峰学院文学院讲师,上海音乐学院在站博士后,主要研究方向为中国古代文学史、中国古代音乐史。

第一，这一质疑思潮的真实图景如何？在今人史述中，惯引王廷相、韩邦奇、季本、何瑭、刘濂、朱载堉数语，以证一时质疑声浪之盛。然所谓事不孤起，必有其邻，种种批评之间是否存在逻辑关联？其本质又是否异流而同源？

第二，这一质疑思潮因何出现于明中后期？或曰："这一方面当拜当时音律学蓬勃发展的影响，另一方面或亦受到实学思潮滥觞的推波助澜。"（[1]，145 页）或曰："这是明末西方新学的影响和实学精神的反映。"（[3]，130 页）音律学、实学思潮与西方新学如何作用于候气之争，固然是值得深入展开的话题，然而这场论争的成因很可能远不止于此：候气之争的性质，首先取决于"气"的内涵。今人已发现"在科学的物质概念中，不存在古人所谓的'气'或阴阳两性的气。……古代人的朴素的哲学思想以为，基于'气'（注意，古代人无今日的'空气'概念，'气'的概念包括了空气在内）的存在，弦歌声中吹气、吸气，使乐声升降，从而构想出一种'气'与弦歌'声气'的和谐哲学。"（[2]，35 页）如果"气"有极大可能孕育自形而上的范畴，那么我们不得不将候气之争还原至理气论框架下，结合明中后期学术支离的背景，重新探讨其起源，检视其独特的理学史意义。

1 明代候气之争的主题与背景

欲考明代候气之争，首先需确定明人候气的内容。候气一题，表征各异。明初官方曾将一种"进春候气"定为正式典礼：洪武二十六年（1393）六月"定进春礼。……凡进春，先期奏闻，钦天遣官至顺天府候气，届期奏进。"[5] 候气时间一般在立春前五日，由钦天监差本官二人执行。这一仪式与古法不同，乃依方位布八管，以测八方丰歉，管数既非十二，所测亦非律准，实为候气在明代之变体。"奇怪的是，明、清两代学者在探讨候气术时，似乎对这种变异的候气术视而不见，讨论、改进乃至复原的都是传统的十二律管缇室候气术。"（[3]，55 页）可见，明代候气之争的重心不在农时仪式，而在乐学复古。

明人虽言复古乐，但其所谓"十二律管缇室候气术"却非古法，而是经《律吕新书》所改定的宋代"新法"。《律吕新书》为南宋时朱熹（1130～1200）弟子蔡元定（1135～1198）所著，实为朱、蔡一脉乐学之精要。定律之法，魏晋以降用累黍，蔡氏则非之："律者，阳气之动，阳声之始。必声和气应，然后可以见天地之心。今不此之先，而乃区区于黍之纵横，古钱之大小，其亦难矣。"[6] 因此他"采用以理气论为背景的候气术，取代了北宋的累黍法。并与朱子学体系中的乐律论相结合，结束了北宋时乐论驳杂的局面。……但是，当我们检视《新书》中的候气术时，却发现它同时并收了《后汉书》与《隋书》两种《律历志》的记载。"[7]

候气法始见于《后汉书·律历志》：

> 截管为律，吹以考声，列以物气，道之本也。……候气之法，为室三重，户闭，涂衅必周，密布缇缦。室中以木为案，每律各一，内庳外高，从其方位，加律其上，以葭莩灰抑其内端，案历而候之，气至者灰动。其为气所动者其灰散，人及风所动者其灰聚。[8]

是即候气之"母题"。而在隋代，候气的定律功能被改为候节气；置管于案也被更易为埋案地中。《隋书·律历志》载：

开皇九年平陈后,高祖遣毛爽及蔡子元、于普明等,以候节气。依古,于三重密屋之内,以木为案,十有二具。每取律吕之管,随十二辰位,置于案上,而以土埋之,上平于地,中实葭莩之灰,以轻缇素覆律口。[9]

至蔡元定,则兼取两家之说,《律吕新书》云:

今欲求声气之中,而莫适为准,则莫若且多截竹,以拟黄钟之管。或极其短,或极其长,长短之内每差一分,以为一管。皆即以其长,权为九寸,而度其围径,如黄钟之法焉。如是而更迭以吹,则中声可得。浅深以列,则中气可验。([6],324 页)

今人已明,蔡元定候气法,先取《汉志》截管吹律,故曰多截竹以拟黄钟;又效《隋志》埋管地中,故曰浅深以列。([7],87 页)于是可见,历代候气说,至此乃大成。若邵储(生卒年不详)言:“以候气求黄钟者,《汉志》始凿矣,然其说犹未盛也。至于《律吕新书》候气以定黄钟,其说始备焉。”[10] 湛若水(1466~1560)亦曰:“候气之说载在《汉律志》,至蔡氏《律吕新书》论候气以定黄钟,其说始备。”[11] 换言之,明代候气之争的真正主题,实为《律吕新书》候气法。

明初尊朱子理学,早在永乐十三年(1415)官方编修《性理大全》时,《律吕新书》即已被收入其中,作为官方教典刊布天下,故儒林欲复古乐,往往取径《律吕新书》。成化二十三年(1487),丘濬(1421~1495)上《总论礼乐之道》,全取蔡氏候气为准[12],由此拉开了礼乐复古运动的序幕。

由于明前中期礼乐不振,俗乐日兴,于是自成、弘之际,朝野之间明正礼乐呼声迭出,至嘉靖新政开始不久,大礼议兴起,世宗独揽大权,随即更定诸典礼,一时间复古乐呼声异常热烈。若朱载堉(1536~1611)所言:“当此之时,于历数则有若乐頀、华湘、唐顺之、赵贞吉、顾应祥等诸臣出焉;于乐律则有若张鹗、吕柟、廖道南、王廷相、韩邦奇等诸臣出焉;如是诸臣,未能殚举,各有著述,一时出者,皆赖世宗皇帝好学作养之所致也。”[13] 那么何以一场旨在集权的礼乐复古运动,却催化了种种质疑思潮,乃至将候气成说彻底颠覆?这又须从明代理学流变说起。

明前中期学术虽定于朱子一尊,然至弘治时,理学分裂已是大势所趋:“原夫明初诸儒,皆朱子门人之支流余裔,师承有自,矩矱秩然。……学术之分,则自陈献章、王守仁始。……嘉、隆而后,笃信程、朱,不迁异说者,无复几人矣。”[14] 弘治之后,心学大盛,关学中兴,诸家并起,打破了朱子学一统的局面。蔡氏乐学虽不失官方正统地位,但渐渐有修正、质疑声音浮现,在这一学史背景下,候气之争开始逐步酝酿成熟。

2 候气之争的三个阶段

候气之争旷日持久,所涉者众多,今以时序为经,以学派为纬,将之分为三个阶段,即:成化、弘治时代,正德、嘉靖时代,以及隆庆、万历至明末时代。

2.1 成化、弘治时代

成化、弘治时为候气之争的初始阶段。其时礼乐复古运动逐渐萌芽,阳明心学崭露头角。王守仁(1472~1529)对候气的评议正是针对《律吕新书》而发:

问《律吕新书》,先生曰:“学者当务为急,算得此数熟,亦恐未有用。必须心中先

具礼乐之本方可。且如其书说多用管以候气，然至冬至那一刻时，管灰之飞或有先后，须臾之间，焉知那管正值冬至之刻？须自心中先晓得冬至之刻始得。此便有不通处。学者须先从礼乐本原上用功。”[15]

候气以截管求元声，而王学于心上求元声“若要去葭灰黍粒中求元声，却如水底捞月，如何可得？元声只在你心上求。……古人为治，先养得人心和平，然后作乐。”（[15]，99页）王阳明主因心求乐，故不执着于器数考订，全不在意候气真伪如何。一主“求心”，一主“穷理”，这种内外差异实为王学与朱子矛盾的缩影。

在律历合一的文化传统中，考校十二律管长才是候气术题中之义。如果说王阳明是以局外人的潇洒态度来消解蔡氏说的正统地位，那么此间乐学内部由黄钟尺寸分歧引出的变局，真正为候气之争埋下了伏笔。黄钟管长九寸，由汉至宋，自古无疑，蔡元定亦持之为正论。但自弘治起，异说陡生：

律吕之说古今聚讼，前代所疑，多在尺度之短长，有明自李文利而后，律数多少更多异同：以九寸为黄钟，三分损益、隔八相生者，历代相承之说也，韩邦奇、王廷相主之。以三寸九分为黄钟，益六分而为大吕，以下乃九分递益，以至九寸而为蕤宾。蕤宾损六分而为林钟，以下乃九分递损，以至四寸八分而为应钟者，李文利、黄积庆也。[16]

李文利（？～1497）之学原出《吕氏春秋》。在明初朱学一统的形势下，包括《吕氏春秋》在内的子学发展受到了相当程度的压制。与《性理大全》风行天下不同，在明初至弘治的漫长时段中，《吕览》及相关著作刊行并不多见。[17] 至明中期诸家群起解构朱子学权威地位，《吕览》之学亦随之重振。弘治十年（1497），李文利著《大乐律吕元声》①，依《吕览》之说，以黄钟为三寸九分，极斥汉唐诸儒误信司马迁。[18] 黄钟管长一变，候气法不得不变：

诸儒之说，皆以诸律管上头俱与地面齐，下头长律入地深、短律入地浅。……大抵皆以黄钟九寸误之也。盖黄钟极短，以次而长，至蕤宾而极，又渐而短，以接黄钟。候气之法，以次各置其律皆齐其下不齐其上，入地俱九寸。惟蕤宾一律上口与地面平，其十一律随长短庳其内，与律口齐，深凹如仰瓯状。子月气升，才满黄钟之管，其灰飞，其上去孔口地面尚五寸一分。大吕太簇以渐而升，至五月盛极出地面，则蕤宾灰飞管通，自此阳气日降，至应钟而极，极则复升，循环不穷矣。（[18]，606～608页）

李文利对候气说的修改主要在两点：一是改黄钟管长为三寸九分，于是十二管长皆变。二是将传统的律管地表等长改为入地等长。李氏于黄钟尺寸问题动摇了汉宋以来乐学根本，故其说甫出，便为众家所指斥，与之分庭抗礼者为关学门下韩邦奇（1479～1556）、王廷相（1474～1544）。

早在李文利《元声》初刻时，王廷相即受邀校其原本，却给出了相左意见。王氏以九

---

① 李文利，字乾遂，莆田（今福建莆田）举人，思南府教授。生平见李元《大乐律吕元声序》、范辂《大乐律吕元声引》、范永銮《进大乐律吕元声书》等。（李文利《大乐律吕元声》卷1，《中国古代音乐文献集成（第3辑）》第1册，北京：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14年）

寸为中声之度，承汉宋一脉。弘治十七年(1504) ，韩邦奇又以《律吕直解》详述黄钟九寸说①。表面上看，二人秉朱、蔡乐统与李氏相抗，但实际上，韩、王恰是关学重心由朱子移向张载(1020 ~1077) 的标志。

宋代理学有“濂洛关闽”之说，以张载为关学代表②。不同于程朱理本论，张载之学以气为本，以礼为教。张载之后，关学衰微，至元明之际，关中理学已改由朱子学主导，河东薛瑄(1389 ~ 1464) 云“自考亭(朱熹) 以还，斯道已大明，无烦著作，直须躬行耳。”([14]，7229 页) 于是关中乐学亦依凭朱、蔡。至弘治时，关学进入中兴期，向张载之学回归，韩、王便是其代表人物。③

张载以气为本，论乐主因器求声。故韩邦奇自谓“君子不为无益之空言，必究制作之实用。”[19] 他曾与弟子杨继盛(1516 ~1555) 共制律管，考定器数，故与朱、蔡殊途。朱、蔡主理在气先，其候气旨在得“声气之元”。蔡元定云:

> 黄钟者，阳声之始，阳气之动也，故其数九。分寸之数具于声气之元，不可得而见。及断竹为管，吹之而声和，候之而气应，而后数始形焉。([6]，279 页)

元声是先天之理，种种制律途径不过是使之由形而上的“理”态进入后天的“气”态。以诸法参验，“数始形焉”，也即由“未发”到“发”的过程:

> 律则写其所谓黄钟一声而已矣。虽有十二律六十调，然实一黄钟也。是理也，在声为中声，在气为中气，在人则喜怒哀乐未发与发而中节也。([6]，317 页)

黄钟若为先验元声，则不必由器数溯求。朱熹认同候气，绝非随俗，而是贯彻其理本论的必然结果。然韩邦奇自朱子转向，确曾亲力实验候气，惜乎不应，只得细化实验条件:“埋管之地不可以城市之中，……必于旷野素无人居之地，土之黄壤者亦须去二三尺，以尽客土。撅亦不可深，深则恐伤正气。”[19] 王廷相则坚决反对“若曰阳气升自仲吕而止，阴气即乘之，不知阳气既至半途当归，何所使日渐上升，不几于动阴律之灰乎? 此事理之决不通者，吾实未喻焉。”[20] 又曰“邹衍、京房缪幽之说尔。……气无微不入者也，达即不可御矣，岂拘拘于九寸之间耶，岂胶固留滞于方寸之差，而月馀始达以应耶? ……天下古今安有是理? 故曰谬幽之说也。”([20]，711 页) 不同于李文利的修正态度，这是候气法第一次遭遇彻底否定。

基于理气论差异，韩、王最终选择重拾累黍。韩氏云“律虽非生于累黍，然古乐既亡，律管非累黍亦何由定?”[19] 王廷相亦云“今之作乐也当何如? 曰，因尺造律，以累黍为法，求中声以为乐元。”([20]，702 页) 二者与蔡说矛盾焦点在于考音路径，讨论候气真伪远非其真正目的，以气求理才是其旨要所在。

---

① 韩邦奇，字汝节，号苑洛，陕西大荔县朝邑人，官至南京兵部尚书。所著乐书有《苑洛志乐》、《乐律举要》、《律吕直解》。后授学与杨继盛、王之士、张文龙等。(张廷玉等《明史》卷 201，北京: 中华书局，1974 年)

② “关学”这一概念有多种界定方法，本文承赵吉惠所倡二分法，以张载所创为狭义关学，以关中理学为广义关学。故称张载之学为“关学”，称关中学术为“关中理学”。(赵吉惠《论张载关学与明清实学》，《咸阳师范学院学报》，2004 年第 1 期)

③ 明代关中理学发展大体分为三个阶段: 明前期沿袭金元理路，专宗程朱。自成化之后分为两系，一为河东，一为三原，三原别派呈现出强烈的回归张载倾向，称“关学中兴”。万历之后，冯从吾、张舜典等人由反思程朱而转向阳明。详见刘学智《关学思想史》，西安: 西北大学出版社，2015 年。

总论候气之争第一阶段特征: 争论因复古乐路径分歧而起，弘治间先秦子学重振及张载之学复归，挑战了乐学领域朱、蔡的稳固势力。李文利以《吕览》为正，故质疑候气管长; 韩、王因器求乐，故回归秬黍; 王阳明以心为本，故弃律数而不顾。质疑、否定、疏离，三种态度各传余脉，至嘉靖时共同将候气之辩推向了高峰。

2.2 正德、嘉靖时代

虽然弘治时争论已兴，但候气说尚居正统，至正、嘉间仍从信者众。若嘉靖五年(1526)倪复(生卒年不详)所著《钟律通考》，"本之《仪礼》经传，参之西山蔡氏之说。"[21]书中补注候气"埋律之处亦须中州阴阳所会之地。"[22]并析前代失败原因为"和气不至使然，亦其管之大小长短消息未真。"[22]甚者姚江门下蔡宗兖(1474~1547)《律同》亦宗之①，其"候气之说尤拘泥而不验者也"([21],332 页)。而与民间不同，明廷的两次官方典乐，使得候气在朝中地位发生了变化。

嘉靖即位，朝野间重整礼乐的热情高涨。嘉靖元年(1522)，"御史汪珊请屏绝玩好，令教坊司毋得以新声巧技进。世宗嘉纳之。是时更定诸典礼，因亦有志于乐。"([14]，1509 页)嘉靖九年(1530)，朝中广求博访知乐者考定雅乐，张鹗(？~1537)应诏②，其乐学踵续朱、蔡，曰:

> 若拘于器以求气，则气不能致器，而反受制于器，何以定黄钟、起历元? 须依蔡元定，多截竹以拟黄钟之律，长短每差一分。冬至日按律而候，依法而取。如众管中先飞灰者，即得元气。……庶几元声可得，而古乐可复。([14]，1510~1511 页)

嘉靖十四年(1535)，张鹗上疏请筑候气室"今岁冬至，臣请候气。臣思王气寓北，时候甚正，欲卜于圜丘外垣西北空闲地，与神乐观相对处所，起立候气室一座。……仍取天文生知历数、候更漏者数人，与臣共成大事。"[23]世宗初令张鹗亲自督理，然又因宗庙事烦，暂将此事搁置，最终"筑室事遂罢，犹诏取山西长子县羊头山黍大、中、小三等各五斗，以备候气定律，而终无用。"[24]张鹗主持官方制乐，本可借此机会为候气正名，但其制作无疾而终，反令候气法地位愈加动摇，致《明史》为之定论"张鹗虽因知乐得官，候气终属渺茫，不能准以定律。"([14]，1516 页)

几与此同时，曾提督钦天监的张敔(生卒年不详)进呈《雅乐发微》8 卷③，曰:"作乐当先制管，管声正，然后写之诸器，无不谐协。然管之所以正，必效乎人声而得之，若累黍、玉尺、斛铭、候气等术，止可于管成之后，较其疏密得失，殊未可以定律也。"[25]张敔并未彻底批判候气，只是主张以候气参验，而非赖其定律。但实际上，质疑说正在此时悄然向朝廷渗透。

张鹗之后，李文察(约 1493~1563)继起典乐，于嘉靖十七年(1538)进所著乐书，诏授太常寺典簿。李文察对待候气的态度与张鹗不同"候气之说始于汉蔡邕，古今所传不可诬也。然臣以为，候天地之气则可以验十二律之妙，候吾心之气则可以定黄钟一律之长

---

① 蔡宗兖，字我斋，山阴人，正德丁丑进士，官兴化府教授。(黄宗羲《明儒学案》卷 11，北京: 中华书局，1985 年)

② 张鹗，字允荐，常以太仆丞致仕，由应诏制乐起太常丞，进《大成乐舞图谱》、《古雅心谈》。张鹗著述今虽亡佚，不能详考其乐论，但其进疏可见于《明史·乐志》。(张廷玉等《明史》卷 61，北京: 中华书局，1974 年)

③ 张敔，江西德兴人，弘治举人，礼部员外郎。(万斯同《明史》卷 133，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 年)

短。”[26] 李文察因心定黄钟,试图效法阳明消解候气的律学意义。且曰:“时人有谓必截管侯气、协律飞灰而古乐方可下手。……谓古乐终不可复者,是阻人兴乐之志也。谓必候气而后可下手者,是惧人兴乐以难也。……截管候气可也,必习之有得,而后其气可候;协律飞灰妙矣,必奏以宣风,而后其妙可协。”([26],174~175 页) 可知李文察有意淡化候气真伪之争,大异于张鹗之热忱,故“虽少破候气说,但阐释未明”[27]。考李氏变折之因,其近者缘张鹗之失:“张鹗尝奏请依古法截管候气,终不能准以定律,其所定之黄钟,一管不合中声,求其如候而应岂可得耶? 而李文察等遂以律管飞灰为必无之事,则可谓太过矣。”[28] 其深者则缘王学因心求乐之说,绝不同于张鹗步趋朱、蔡。这一转折不仅标志着官方礼乐首次对候气产生了疏离意向,也意味着姚江王学正逐步扩张至庙堂之上。

朝堂如此,民间质疑风潮更加不可遏止。如:

嘉靖十八年(1539),季本(1485~1563)著《乐律纂要》①,曰:“夫阳之上升本无停息,距地九寸、八寸而止,则九寸、八寸之上独无阳乎。况地有高卑,气无先后。将地之卑者气先止而高者乃后至邪?”[29]

嘉靖二十八年(1549),何瑭(1474~1543)《乐律管见》刊成:“或问:古有十二律管候气之法,其理如何? 曰:此相传之误也。候气止用黄钟之管,候子月冬至之气,余月则否。”[30] 他又批评李文利修正说:“若谓候气之法,十二律之管埋于地中者,皆齐其下不齐其上,则十二律之管气至当一时飞灰,又何以别于黄钟?”[31]

嘉靖二十九年(1550),刘濂(1494~1567)著《乐经元义》②。论曰:“气无微而不入者也,十二管飞则皆飞,不飞则皆不飞。若曰冬至动黄钟,夏至动蕤宾,其馀皆以辰位应用不爽。是气为有知,择管而入,管为有知,择气而施。天下古今有是理乎?”[32] 又曰:“其说始于张苍定律推五胜之法。邹衍、京房、刘歆又传会以五行幽谬之术,已叛于先王之教矣。此邪佞之人敢为妖诞之事,以惑主诬民,可以诛也。”([32],392 页)

此时又有邵储《古乐义》曰:“天地之气,有升有降,有往有来,岂有周年十二月二十四气流行之? 又天地之气皆上升,以应其管而不下降者耶? 此必无之理也。”([10],282 页)

以上材料,今人多引之以证批评风潮之盛,但值得注意的是,这些批评并非各自孤立,而是前后承继、交互影响:韩、王之后,学者纷纷影从。何瑭之学近于河东,自谓“许文正、薛文清二先生世未远而居甚近,忘所师法,学其谓何。”[33] 且何瑭又与王廷相就乐律问题常相切劘;邵储与刘濂虽非关学中人,但两人乐论明显发轫于王廷相,邵储在批评候气之后,接连引用了王廷相大段文字:“善乎浚川王先生《家藏集》亦谓:‘此乃邹衍、京房谬幽之说尔……’”([10],282 页) 刘濂则毫不掩饰自己对王、何二人的赞誉:“柏斋论四清旋宫之法,浚川辨候气六十调之谬,皆有特见。”([32],430 页) 可知二人否定候气非天授独

---

① 季本,字明德,号彭山。正德十二年进士,授建宁府推官,尝师事王阳明。(黄宗羲《明儒学案》卷 13,北京:中华书局,1985 年)

② 刘濂,字濬伯,直隶南宫县人,正德进士,擢御史。(丁丙《善本书室藏书志》卷 4,《宋元明清书目题跋丛刊》第 9 册,北京:中华书局,2006 年) 其《乐经元义》自序谓“南宫微山刘濂”。(刘濂《乐经元义》卷 1,《中国古代音乐文献集成(第 3 辑)》第 12 册,北京: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14 年)《中国古代候气兴衰史述评——兼谈“候气伟哉”之论》作浙江平湖书生[2],误。

见，实承关学一脉而来。至此我们可以发现，否定派可大体分为两系，一乃姚江后学，二乃关学名家及私淑者。

与此相对，这一阶段保守意见来自甘泉学派，即湛若水(1466～1560)、吕怀(1492～1573)师徒。嘉靖三十四年(1555)，湛若水著成《古乐经传全书》，云："何谓道本？曰：道本者乐本也。故不考声不候气，乐本废矣，何足与论乐也。"([11]，677页)他敏锐洞悉了王廷相与邵储等人的传袭关系："公储之惑，王浚川启之也。公储拘拘于末节，而遗作乐之本焉。"[11]针对王廷相的批评，湛若水回应："浚川不知天地之气以渐而然，以空而先钟。且浚川岂以天地之气为骤然而至耶？盖不知天气迭运，各主于一。设使置十二律于盈尺之内，则其气候各以一应，岂云十二律齐应乎？惑之甚矣。"([11]，677页)其弟子吕怀从信其说，著《律吕古义》，以候气为"天人一贯、上下统同"之法[34]。此时候气之争，便局部带有关学与甘泉相峙之意味。

如上所述，基于弘治间王学、关学、子学并起所奠定的框架，候气之争在嘉靖时呈现了新的面貌。在朝廷方面，两次典乐失败、朝堂心学渐盛，促使官方态度发生变化；于庙堂之外，刘濂、邵储等人为关学羽翼，承韩、王之说。虽如此，但候气法仍未式微，有湛若水、吕怀等人秉朱、蔡乐论与诸家针锋相对。至于各学派的内部变异，将在万历间逐步呈现。总论候气之争第二阶段特征：候气法真伪问题成为此期争论的核心；在弘治三家基础上，学派性的激烈对峙形成；朝野对候气的否定意见不断发酵，渐趋主流，为第三阶段做了充足铺垫。

2.3 隆庆、万历之后时代

李文利之后，《吕览》学承未曾中断，且形成了颇具规模的阵营，至万历间，其余绪有王邦直(1513～1600)、沈自邠(1554～1589)、瞿九思、葛中选(1577～1636)等人。诸后学中，承李氏候气说者有之：万历十四年(1586)，王邦直①著成《律吕正声》，详细比较了李文利与蔡元定在候气问题上的差别，赞同李氏黄钟三寸九分及入地等长说："二说李氏为优，盖阴阳之气距地面各有浅深，子月、丑月阳气蕴伏锢而未发，岂能遽达于地上哉？"[35]沈自邠亦然："先以三寸九分正黄钟之管，然后诸律以渐而增，以渐而减，一如前法，无凌躐无参差，乃以置诸密室缇缦之中，实灰而候之，庶乎气可应，乐可作，万事万化可兴。"[36]但另一方面，其学派内部日渐生出否定候气的倾向。瞿九思②论乐以李文利为宗，自谓："非文利起而以历法相正，吾何以得旷若发曚。"[37]然论及候气，他却弃修正说不顾，万历三十五年(1607)，瞿九思著成《乐经以俟录》，有《定律不必候气说》一章中罗列候气法疑点32条，如："孟冬之月已天气上腾矣。夫天地之气如必应葭管而得，则当其节候未交，气应未至时，彼上腾下降者果属何物。岂气应者一气而腾降者又一气耶？"、"候气之说，自唐贞观而后以至五代，皆不见国史，或唐宋诸代久识其虚缪，而蔡季通当宋之晚季，尚犹因仍其说。"([37]，213～231页)葛中选③同样宗李文利，自谓："吾学得之黄钟三寸九分，

---

① 王邦直，字东溟，即墨人。以岁贡官盐山县丞。(黄虞稷《千顷堂书目》卷2，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年)

② 瞿九思，字睿夫，号慕川。万历初膺乡荐。以荐授翰林待诏，不赴。历主白鹿、濂溪、岳麓、石鼓书院。著有《声乐编》、《实用编》、《古乐测》、《孔庙礼乐考》等。(张廷玉等《明史》卷288，北京：中华书局，1974年)

③ 葛中选，云南河西人，天启初知思恩府，累官苑马寺卿。(陈荣昌《重刊泰律篇跋文》，《泰律》，《中国古代音乐文献集成(第3辑)》第28册，北京：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14年)

五比音之和而悟所谓含少者……而后乃见天地造化之不出吾声吾气，乐足以尽此哉。”[38] 万历四十六年(1618)，葛中选著成《泰律篇》，中有《候气断》两篇、《月令乐候气断》一篇，直言“候气之说未见经与《吕览》，虽言十二律所中，未言候气。”([38]，481 页) 以《吕览》与经并举，是李氏之学承，而“候气不见于经”，是李氏后学之变。由是可知，万历中后期，李文利一系仍然延续了对蔡元定的反思，且于候气问题上日趋转向否定立场。

此间关学发展进入新阶段，随着朝野礼乐热情稍息，关学诸儒对乐学的关注度较嘉靖时有所降低，而其精神则转由朱载堉发扬至又一高峰。朱载堉曾自叙“臣自壮年以来始见韩邦奇、王廷相，及何瑭等所著乐书，略有省焉。乃曰，古乐今乐盖不甚相远也。慨生之既晚，不获与前辈同游。”[39] 他历览韩邦奇、杨继盛、王廷相、吕柟诸书，且又受外舅祖何瑭启蒙，于是集关学乐论之大成，以著述奉先辈之遗意。在候气问题上，朱载堉毫不掩饰自己的理论渊源“宋元朱熹、许衡，中历多儒未尝辨论，以破其谬，是故学者惑之久矣。恭惟世庙中兴，礼乐咸新，文化远被，于是始有一二儒臣稍稍辨论以破其谬，若王廷相、刘濂、季本、何瑭之徒是已。”([13]，171 页) 这一叙述隐含了两则重要信息：一者儒臣破候气之谬，自礼乐中兴而盛；二者朱载堉对候气法的批评，乃绍继王廷相、何瑭一脉而来。朱载堉对候气的认识经历了由将信将疑转为完全否定的过程。万历九年(1581) 时，朱载堉著成《律历融通》，其自序尚曰“律之始也，候气于地，气有深浅，因之以辨清浊，以正五音，而六乐宗之。”[40] 此语仍稍显陈袭。后朱载堉与韩邦奇一样亲力实验，仍不能应，于是至万历十二年(1584)《律吕新说》便一反旧论“夫候气乃荒唐之所造。”([39]，115 页) 到万历二十四年(1596)《律吕精义》成书时，便专辟《候气辨疑》一章，总结出完整批评意见：“夫候气之说，六经不载。月令虽有律中某某之文，盖以按月奏乐言耳”，“假若吾之所谓黄钟之律者，长短宽狭尚无一定，而即以之验气。万一推步之术未善，气候之感不常，安知所中之管非真数之黄钟？其所不中者虽乃真黄钟而谁可辨哉？候气之法不足恃也明矣。”([13]，171 页)

朱载堉取法韩、王，故倾向于累黍“考究此理，勿事空言，必以累黍为本。”([13]，826 页) 是语即化自韩氏。他一方面承恭王说，以黄钟长为八十一分，无论九寸十寸，皆尺度变易、横黍纵黍之别；一方面又据此融会《吕览》，以八寸一分与三寸九分合为十二寸，成律吕全数。朱载堉集众家之长，由此实现了对蔡元定乐学的重大突破。

虽然朱载堉系统总结了候气之误、否定派与修正派渐趋合流，但乐学领域之外，论争仍在持续。信者有之，如陶望龄(1562～1609)[41]、李豫亨(生卒年不详)[42]、王肯堂(1552～1638) 等([36]，292 页)；非者亦有之，若黄辉(1555～1612)([36]，292 页)、张介宾(1563～1640)([2]，33 页) 等等。此类多文人医家，未尝深研乐理，无论立场如何，往往陈述前贤而已。草野如此，庙堂之上又如何？或云张居正(1525～1582) 曾请袁黄实验缇室候气，然其事真伪难辨“袁黄答张居正五不合之说，则谓之不得其法。事不见史，仅见李世达序，今附载之。其云依法候之，而飞灰皆应，恐亦作序者饰辞。果有应气之律管，岂不上之朝、载之史，遂默默而已耶？”[43] 与十二管候气讳莫如深相映，官方曾经的八管候农时仪式亦渐渐衰落，申时行曾颂扬重修顺天府候气室一事，但“府故有候气密室，在东北陬，岁久颓圮”[44]，折射出的却是官方礼乐机构早已对此兴味索然。万历三十五年(1607)，邢云路(？～1622/1623)《古今律历考》更是揭穿了钦天监候气造假一事“今钦

天监官诣顺天府，用机械造假灰，候气于立春等节，以告人曰：'灰飞矣！'以入告曰：'灰飞矣！'将谁欺？欺天乎？"[45] 可知洪武时进春候气礼至此已沦为欺上瞒下的仪式文章而已。自崇祯二年(1629)起，徐光启(1562～1633)主持编译《崇祯历法》，他于崇祯九年(1636)上疏"候气一法，其散见于经典者，悉后儒引以注疏律吕者也"，"如诩诩然，谬为不经之说，以炫视听"[46]。《崇祯历法》的修订，被视作候气法在明代官方律历制作中合法地位的终结[47]，候气辩至此乃告一段落。总论候气之争第三阶段特征：争论主体在此期更替为诸家后学，《吕览》阵营日渐分化，而朱载堉等人奋韩、王之精神，最终令候气之荒诞成为学界共识。

3 余 论

入清之后，经历"汤杨历狱"，候气法正式退出了历史舞台。康熙朝采用西洋历法，并下旨定论"事属渺茫而益不足为据矣。"[48] 其后四库馆臣论及候气，皆曰"徒为美听而已，非能见之实事也。"([21]，321 页) 至此回顾明代的候气之争，可依据论争主体不同，概述三个阶段特征如是：在成化、弘治时，随着明廷重整礼乐立场渐明，候气之争亦逐渐呈现。李文利变革截管尺寸，源于《吕览》引出的黄钟尺寸分歧；韩邦奇、王廷相思辨候气真伪，源自张载之学重器数践履，欲以累黍定音为正；王阳明不重候气，缘其心上求元声之法。三者为后来论辩提供了范式。正德、嘉靖时，论争主体转为诸家后学，官方制礼作乐达到高潮，然而两次典乐无成使得王学态度扩张至朝中，邵储、刘濂等人又步韩、王轨迹，与甘泉相抗，候气之争进一步升温。隆庆、万历时，各派内部意见发生转化，渐向否定说趋同，终致候气法在明末衰落。

今日考其本末，可略释诸疑：首先，候气在明代表现形态为官方礼乐所指定的蔡元定《律吕新书》候气法，候气之争正是《律吕新书》接受史中一大转折，在一定程度上带有对官方礼乐，乃至程、朱之学进行思辨的性质，此为理学背景。第二，明代乐学带有鲜明的批判色彩，质疑候气法仅是其中一例。诸如黄钟尺寸、三分损益法、八十四调等等传统乐论，当时俱在反思之列。候气法流传千载不绝，至明代始能廓清迷局，并非偶然。此为乐学背景。第三，在三个阶段中，官方制作的变化都对论争过程产生了重要影响，张鹗、李文察典乐失败，正是朝野间对候气接受态度的转折点。第四，候气迷局被揭破并非由少数学者一蹴而就，而是经历了众多学派反复论难的漫长过程。第五，本土学术脉络演变从根本上决定了论争走向：这一论争以《吕览》重振、王学崛起为先导，又以张载之学复归所带来的实证精神为中坚，韩邦奇、王廷相、邵储、刘濂，乃至朱载堉，无不由此衍出。总述要义：明中后期学术分裂，朱、蔡之学遭遇诸家挑战，候气法衰亡实为其乐学领域的表征之一。

致 谢 本文修改过程中，曾得益于匿名审稿人与《自然科学史研究》编辑部诸位老师的细心批阅和重要的修改意见，谨致谢忱！

参 考 文 献

1 黄一农，张志诚. 中国传统候气说的演进与衰颓[J]. (新竹) 清华学报，1993，(2)：131.

2 戴念祖. 中国古代候气兴衰史述评——兼谈“候气伟哉”之论［J］. 自然科学史研究，2015，(1)：26～38.
3 王玉民. 候气术——古人观念中天地人之纽带［M］. 郑州：中州古籍出版社，2016.
4 儿玉宪明. 候気術に見える気の諸観念［J］. 人文科学研究，1992，82：1～30.
5 郭正域. 皇明典礼志［M］. 卷20//四库全书存目丛书. 史部270册. 济南：齐鲁书社，1996. 715.
6 蔡元定. 律吕新书［M］//中国古代音乐文献集成. 第2辑. 第11册. 北京：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12. 374.
7 椢木亨. 『律吕新書』における二つの候気術［J］. 关西大学中国文学会纪要，2016，37：81.
8 司马彪. 后汉书志［M］. 卷91//后汉书. 北京：中华书局，1965. 3014，3016.
9 魏征，令狐德棻. 隋书［M］. 卷16. 北京：中华书局，1973. 394.
10 邵储. 古乐义［M］. 卷1//中国古代音乐文献集成. 第3辑. 第36册. 北京：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14. 282.
11 湛若水. 湛甘泉先生文集［M］. 卷16//四库全书存目丛书. 集部56册. 济南：齐鲁出版社，1997. 678.
12 丘浚. 大学衍义补［M］. 卷44. 北京：京华出版社，1999. 391.
13 朱载堉. 律吕精义［M］. 冯文慈，注. 北京：人民音乐出版社，1998. 1.
14 张廷玉. 明史［M］. 卷282，北京：中华书局，1974. 7222.
15 王守仁. 传习录［M］. 卷下//王守仁全集.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2. 18.
16 张尔岐. 蒿庵闲话［M］. 卷1. 北京：中华书局，1985. 19.
17 严灵峰. 周秦汉魏诸子知见书目［M］. 卷5. 北京：中华书局，1993. 12.
18 李文利. 大乐律吕元声［M］//中国古代音乐文献集成. 第3辑. 第1册. 北京：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14. 546.
19 韩邦奇. 苑洛志乐［M］. 魏冬，点校. 西安：西北大学出版社，2015. 740.
20 王廷相. 王廷相集［M］. 北京：中华书局，1989. 535.
21 永瑢，于敏中，纪昀，等.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M］. 北京：中华书局，1965. 324.
22 倪复. 钟律通考［M］. 卷3//中国古代音乐文献集成. 第3辑. 第6册. 北京：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14. 153.
23 嵇璜. 续文献通考［M］. 卷107//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 史部629政书类. 台北：台湾商务印书馆，1986. 129.
24 傅维鳞. 明书［M］. 卷59//四库全书存目丛书. 史部038别史类. 济南：齐鲁书社，1997. 565.
25 张敔. 雅乐发微［M］//续修四库全书. 经部乐类113册.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3. 199.
26 李文察. 李氏乐书［M］//四库全书存目丛书. 经部乐类183册. 济南：齐鲁书社，1997. 169.
27 顾应祥. 静虚斋惜阴录［M］//续修四库全书. 子部杂家类1122册.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 436.
28 胡彦升. 乐律表微［M］//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 经部乐类214册. 台北：台湾商务印书馆，1986. 412.
29 季本. 乐律纂要［M］//中国古代音乐文献集成. 第3辑. 北京：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14. 279.
30 何塘. 乐律管见［M］. 恭王藩府刻本. 1551(嘉靖辛亥).
31 何塘. 柏斋集［M］//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 集部1266册. 台北：台湾商务印书馆，1986. 604.
32 刘濂. 乐经元义［M］//中国古代音乐文献集成. 第3辑. 第12册. 北京：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14. 391.
33 何乔远. 名山藏［M］//臣林记. 卷15.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3. 4599.
34 吕怀. 律吕古义［M］//中国古代音乐文献集成. 第3辑. 第7册. 北京：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14. 62.
35 王邦直. 律吕正声［M］//中国古代音乐文献集成. 第3辑. 第36册. 北京：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14. 432.
36 张萱. 西园闻见录［M］//续修四库全书. 子部杂家类1169册.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3. 291.
37 瞿九思. 乐经以俟录［M］//中国古代音乐文献集成. 第3辑. 第24册. 北京：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14. 233.
38 葛中选. 泰律［M］//中国古代音乐文献集成. 第3辑. 第28册. 北京：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14. 17.
39 朱载堉. 律学新说［M］. 冯文慈，注. 北京：人民音乐出版社，1986. 9.
40 朱载堉. 律历融通［M］//刘勇，唐继凯，注. 北京：中国文联出版社，2006. 4.
41 陶望龄. 歇庵集［M］//续修四库全书. 集部1365册.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3. 645.
42 李豫亨. 推篷寤语［M］//续修四库全书. 子部1128册.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3. 394.
43 江永. 律吕阐微［M］//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 经部214册. 台北：台湾商务印书馆，1986. 678.
44 申时行. 赐闲堂集［M］//续修四库全书. 集部134册.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3. 324.
45 邢云路. 古今律历考［M］//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 子部第93册. 台北：台湾商务印书馆，1986. 384.
46 徐光启. 新法算书［M］//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 子部第94册. 台北：台湾商务印书馆，1986. 81.

47 唐继凯. 候气法疑案之发端[J]. 交响(西安音乐学院学报), 2003, (3): 30.
48 允禄, 张照, 张廷玉, 等. 律吕正义后编[M]//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 经部第212册. 台北: 台湾商务印书馆, 1986. 550.

Research of the "Debate on Watching the Ethers" during the Middle and Late Ming Dynasty

PAN Dalong
(*University of Chifeng*, *Chifeng* 024000, *China*;
Shanghai Conservatory of Music, *Shanghai* 200031, *China*)

Abstract The mid to late Ming dynasty is a key period in the decline of "Watching the Ethers". During the early Ming, Watching the Ethers was included into the official music system in *The New Book of Temperament*, and the discussion around authentication of the practice developed against this background. Based on the views of all parties, the process of discussion can be summarized as going through three stages corresponding to the reigns of Chenghua and Hongzhi, Zhengde and Jiajing, and Longqing and Wanli. The main influences on the debate were changes in the official music system and fluctuations in the views of each party.

Keywords Watching the Ethers, Ming Dynasty Music, Ming Dynasty Music System